

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武汉龙粤餐饮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:曾桂标。本委受理胡凯与武汉龙粤餐饮有限公司劳动人事争议一案(陂劳人仲案字[2025]304号)。根据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》第二十条规定，现依法向武汉龙粤餐饮有限公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、应申请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。请于2025年8月25日9时到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(黄陂区百秀街249号)本委第一仲裁庭参加仲裁庭审，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，本委将缺席裁决。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。特此公告。

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26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